

中華民國柔道總會 函

地址：104臺北市中山區朱崙街20號510室
承辦人：呂美儀
電話：02-8772-7788
傳真：02-2771-4021
電子信箱：tpejudo.ctja@msa.hinet.net

受文者：新竹市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29日
發文字號：華柔字第110000000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(11000000041_0000004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陳本會辦理「110年全國柔道錦標賽」競賽規程乙份，
敬請鼓勵所屬踴躍報名參加，並依據 貴單位權責予以公
(差)假登記，教師課務派代，學生不受學期1/3公假限
制，至紉公誼，敬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賽會競賽規程已奉 教育部體育署110年3月25日臺教體
署競(二)字第1100010134號函備查在案。
- 二、「110年全國柔道錦標賽」訂於110年5月27-29日假臺北體
育館七樓、110年5月30日假新北市政府警察局訓練中心及
110年5月31日-110年6月4日假屏東縣立體育館舉行。
- 三、報名日期：自即日起至110年4月15日止(一律採用網頁系統
線上報名)。
- 四、檢附競賽規程乙份。

正本：各縣、市政府教育局

副本：本會行政組

